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1)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2) 遵守上市規則及委員會職權範圍；
- (3) 有關延遲刊發2024年中期業績及寄發2024年中期報告的最新資料；
- (4) 董事會會議繼續延期；及
- (5) 繼續暫停交易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正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及各自為一名「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陳一帆先生(「陳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24年9月3日起生效。

陳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陳先生，65歲，擁有30年經濟及投資行業經驗。陳先生現為聯交所GEM上市公司匯思太平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4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1981年至2015，陳先生曾任職中國人民銀行汕頭市分行。彼於2004年畢業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華中師範大學，獲區域經濟學碩士學位。

陳先生已與本公司就彼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委任函，自2024年9月3日起生效，為期一年。陳先生的任期將直至彼獲委任後本公司首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屆時彼將符合資格重選連任，且須根據本公司細則(「細則」)遵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的規定，或直至根據細則及／或任何適用法律及規例而需要提早終止為止。陳先生將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120,000港元，有關金額乃參考彼之相關資歷、經驗、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職務以及現行市場基準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陳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位；(ii)並無經歷下述情況，包括(a)於過去三年在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b)持有任何其他重大任命及專業資格；(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並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本公司確認，陳先生已與本公司確認(i)彼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各項因素的獨立性；(ii)彼過往或現時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或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連；及(iii)概無其他因素可能影響陳先生於委任時的獨立性。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陳先生確認概無有關其委任的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陳先生加入董事會。

遵守上市規則及委員會職權範圍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26日及2024年8月29日之公佈(「該等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不遵守上市規則及董事委員會職權範圍。除非另有界定，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使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繼上陳先生獲委任後，董事會包括四名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

- (i) 董事人數符合細則第83(1)條細則規定的最低人數；
- (ii)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規定的董事會人數至少三分之一的要求；
- (iii) 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已達到上市規則第3.10條規定的最低人數；
- (iv) 審核委員會成員人數已達到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的最低人數；
- (v) 薪酬委員會的組成符合上市規則第3.25條的規定；

- (vi) 提名委員會的組成符合上市規則第3.27A條的規定；及
- (vii) 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人數符合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職權範圍所規定的最低人數。

有關延遲刊發2024年中期業績及寄發2024年中期報告的最新資料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8月30日之公佈(「**2024年8月30日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刊發2024年中期業績及寄發2024年中期報告。除非另有界定，本公佈所用詞彙與2024年8月30日公佈所使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繼陳先生獲委任後，由於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需要額外時間審閱、考慮及批准2024年中期業績及2024年中期報告，因此在陳先生獲委任後，2024年中期業績及2024年中期報告將無法立即刊發。本公司將竭力盡快刊發2024年中期業績，惟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得遲於2024年11月30日。

董事會會議繼續延期

由於上述原因，原定於2024年8月30日召開以考慮及批准2024年中期業績的董事會會議將繼續延期，直至另行通知。

繼續暫停交易

本公司股份自2024年9月2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直至本公司刊發有關2024年中期業績的公佈為止。

本公司將適時另行刊發公佈以知會公眾。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正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張如洁

香港，2024年9月3日

於本公佈日期及上述委任後，董事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張如洁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冼家敏先生、梁麗娜女士及陳一帆先生。